

# 南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文件

通师高专校〔2019〕25号

---

## 关于成立南通高等师范专科学校 人才培养工作评估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院(部)、职能办处:

为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根据《教育部关于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若干意见》(教职成〔2015〕6号)、《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国发〔2014〕19号)、《省教育厅关于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工作的意见》(苏教高〔2008〕16号)等文件精神,积极落实《江苏省新建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评估实施方案(2018年修订)的通知》(苏教高〔2018〕18号)中“定期开展职业院校办学水平和专业教学情况评估”的精神和教育部《关于印发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评估方案的通知》(教高〔2008〕5号)中“高

等职业院校自有毕业生起至有3届毕业生前必须参加一次人才培养评估”的要求，根据工作需要，经研究，决定成立南通高等师范专科学校人才培养工作评估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刘 锋 朱月萍

副组长：潘 健 杭 斌 孙国春 王志刚 都 樾 郭 庆  
张松祥 魏荣华

成 员：魏荣华（组织宣传部）

袁海生（党政办公室）

李富才（监察处）

杨肖虎（工会）

朱亚林（团委）

周根龙（人事处）

陈继红（发展规划处）

张建平（教务处、教学质量管理处）

石高峰（科技与产业处）

顾友斌（学生工作处）

马文娟（招生就业处）

杨 平（财务处）

江 华（国有资产管理处）

陈洪美（图书馆）

费 杰（现代教育技术中心）

徐汝成（继续教育学院）

洪亚军（后勤基建处）  
沙书俊（安全保卫处）  
杜志章（校区管理办公室）  
徐汝成（继续教育管理处）  
陈 建（初等教育学院）  
彭 云（学前一院）  
李建军（学前二院）  
陆锦平（管理学院）  
陆永来（信息技术学院）  
黄 忠（音乐舞蹈学院）  
曹科枢（体育学院）  
朱 敏（美术学院）  
孙红兵（社会科学教学部）

领导小组下设评估工作办公室，办公室成员名单如下：

主 任：孙国春（兼）

副主任：魏荣华（兼）（组织宣传部）

袁海生（兼）（党政办公室）

周根龙（兼）（人事处）

张建平（兼）（教务处、教学质量管理处）

顾友斌（兼）（学生工作处）

马文娟（兼）（招生就业处）

杨 平（兼）（财务处）

江 华（兼）（国有资产管理处）

吴剑峰（教务处、教学质量管理处）

成 员：丁爱琴 成 勇 范雪飞 盛 斌 贺 斌 戴俊超  
姜慧钧 黄斌斌 吴菊云

南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19年4月26日